

梅州市梅江区水务局

梅区水保函〔2024〕7号

《梅州蓝青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年出栏 4800 头生猪规模养殖场扩建项目》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 报备证明函

梅州蓝青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《梅州蓝青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年出栏
4800 头生猪规模养殖场扩建项目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
备申请函以及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、水土保持设施
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材料收悉。经形式审核
《梅州蓝青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年出栏 4800 头生猪规模
养殖场扩建项目》水土保持设施经你单位验收合格，水土保持
设施自主验收报备材料符合法定形式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并
已在网站向社会公开，我局接受报备。



抄送：梅州市华睿水务咨询有限公司